

常州星宇车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衡会计师事务所”）前身为始建于 1985 年的江苏会计师事务所，1999 年脱钩改制，2013 年转制为特殊普通合伙会计师事务所。天衡会计师事务所注册地址为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 106 号 1907 室，首席合伙人为郭澳。

截至 2025 年末，天衡会计师事务所拥有合伙人 85 名、注册会计师 338 名，其中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210 名。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 2024 年经审计的收入总额为人民币 52,937.55 万元，审计业务收入为人民币 46,009.42 万元，证券业务收入为人民币 15,518.61 万元。天衡会计师事务所 2025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 92 家，主要行业包括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通用设备制造业、专用设备制造业等，审计收费总额为人民币 8,338.18 万元，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客户 3 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2024 年末，天衡会计师事务所已计提职业风险基金为人民币 2,445.10 万元，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人民币 10,000.00 万元，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符合相关规定。

近三年因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如下：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不存在因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3、诚信记录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2 次、监督管理措施 7 次、自律监管措施 5 次和纪律处分 2 次。31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2 次、监督管理措施 10 次和自律监管措施 5 次。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拟签字注册会计师之一）：陈梦佳，中国注册会计师，2015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5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5 年开始在天衡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自 2026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或复核 4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李东海，中国注册会计师，2022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5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2 年开始在天衡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自 2022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或复核 2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拟任质量控制复核人：钱俊峰，中国注册会计师，2009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06 年起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工作，2009 年起开始在天衡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自 2025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或复核 7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和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未受到证监会及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未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等。

3、独立性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审计收费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为本公司提供的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服务报酬为人民币 60

万元，内部控制审计服务报酬为人民币 20 万元，两项合计人民币 80 万元。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为本公司提供的 2026 年度审计服务费用拟定 80 万元，其中财务报告审计服务费用 60 万元，内部控制审计服务费用 20 万元。

二、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等进行充分了解和审查，认为天衡会计师事务所具备应有的执业资质、专业胜任能力、独立性和良好的诚信状况，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需求，且聘任程序公开、公平、公正，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同时，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天衡会计师事务所在本公司 2025 年度审计工作过程中做到了勤勉尽责，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提供审计服务，遵守职业道德规范，客观、公正地对公司财务报告发表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同意聘任天衡会计师事务所为 2026 年度财务报告及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

（二）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聘任天衡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6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议案表决结果为：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常州星宇车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三月二十日